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榕人社职改〔2025〕45号

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组织申报福建省第七届特殊人才高级职称认定（评审）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第七届特殊人才高级职称认定（评审）工作的通知》（闽人社文〔2025〕20号）要求，现将我市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申报范围、对象、依据以及所需提供材料等要求，以《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第七届特殊人才高级职称认定（评审）工作的通知》（闽人社文〔2025〕20号）为准。

二、申报方式

本次申报采用网上申报和现场审核相结合的办法，未经网上申报审核通过的，材料不予受理。申报网址:http://220.160.52.235:9080（福建省职称申报评审管理平台），网上申报操作流程见附件1要求。

网络申报时间　2025年3月25日至4月25日

网络审核时间　2025年3月25日至5月20日（工作日）

三、报送材料

于5月15日前将经公示后无异议的申报材料（其中，申报表格见附件2）报送市人社局职改办，符合条件的由市人社局职改办统一开具委托评审函报送省人社厅。

我市报送时间　4月15日至5月15日（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3:00—5:30）。

报送地址：福州市南江滨西大道193号东部办公区1号楼918

联系电话　0591-83369170

附件：1.《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第七届特殊人才高级职称认定（评审）工作的通知》（闽人社文〔2025〕20号）

2.特殊人才高级职称认定（评审）申报表格

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3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21 日印发